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915,064,0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97%，其中累计被冻结股数为 915,064,091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占东旭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 73.35%。

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知悉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东旭集团	是	115,421,049	12.61%	2.01%	2019/11/22	2022/11/21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799,643,042	87.39%	13.87%	2019/11/26	2022/11/25	安徽省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合计		915,064,091	100%	15.97%	—	—	—

2、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数量（股）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月）	冻结申请人
东旭集团	是	115,421,049	2019/11/26	36	安徽省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16,000,000	2019/11/28	36	上海金融法院
		475,181,394	2019/12/9	36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475,181,394	2019/12/9	36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439,882,697	2019/12/9	36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439,882,697	2019/12/9	36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475,181,394	2019/12/10	36	上海金融法院
		439,882,697	2019/12/10	36	上海金融法院
		30,000,000	2019/12/12	36	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454,249,613	2019/12/23	36	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338,828,564	2020/1/6	36	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338,828,564	2020/1/13	36	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7,769,612	2020/1/14	36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
		915,064,091	2020/1/20	36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915,064,091	2020/1/20	36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二、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东旭集团	915,064,091	15.97%	915,064,091	100%	15.97%

三、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冻结的原因

本公司向控股股东东旭集团了解相关情况，东旭集团告知目前未收到与冻结相关的诉讼法律文书或冻结通知，也未获悉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具体原因及情况等信息。东旭集团将尽快核实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具体情况，积极配合本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作为东旭集团旗下主要子公司，因资金暂时出现短期流动性困难未能如期于2019年11月18日及12月2日兑付“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应付利息及相关回售款项。受此影响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下调了东旭集团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公开发行的相关债权信用等级。

2、本公司与东旭集团在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本次司法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3、本次被司法冻结暂未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重大影响，暂时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但若控股股东冻结的股份被司法处置，则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4、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控股股东高度关注上述事项，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 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